國立臺北大學
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
進修暨推廣部 推廣教育組

【三峽】第2期開韻香道學

漢末的《名醫別錄》對香就已經有文字記載香療養生，發展至今，已不只是限於聞香、點香的一般用法，而是運用各種天然香材之特性，融匯成就以古法養生為本、手作工藝為體，感受和美化自然生活，開創人的外在美與心靈美的和諧統一的香道美學文化。

課程資訊

上課日期：113年04月12日~113年05月03日

上課時段：每週五下午14:00-16:00

上課時數：8小時

上課地點：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商學大樓

招生人數：未滿10人報名不開班，本組保留增額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。

課程費用：報名費200元，學費：1200元

材料費用：工藝材料費每人全程為1000元

師資簡介

洪文彬 老師

懿德香行製香工藝坊

玄妙香學研古工坊

義達香業商行

崇右影藝科技大學『漢學易經技藝講師』

中華經典文化教育協會

中華國際儒教會

中華淵源文化交流學會。

聯繫電話：(02)8674-1111#66456
Email：yibei@gm.ntpu.edu.tw
地址：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
北大推廣教育(三峽)

國立臺北大學
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
進修暨推廣部　推廣教育組

課程大綱



週次	課程題綱
第一週	傳承古法製作而成，介紹【能量專屬】。
第二週	【非同凡香】五行之氣開運調氣香味。
第三週	【五行開運淡香水】
第四週	【五大轉運秘法】

報名方式

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**113.04.01 (一)** 截止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
①網路報名：至推廣組網站https://dce.ntpu.edu.tw/線上查詢課程並線上報名登錄個人資料。

②Email報名：至本組網站查詢課程並下載報名表填寫，E-mail至yibei@gm.ntpu.edu.tw

③現場報名：於辦公時間（週一～五，**13:30~21:30**）親至推廣教育組辦公室填寫報名表。

※本組收到報名資料後將另行與學員聯繫。

聯繫電話：(02)8674-1111#66456
Email：yibei@gm.ntpu.edu.tw
地址：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
北大推廣教育(三峽)

國立臺北大學
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
進修暨推廣部 推廣教育組

繳費方式

報名人數達開課標準

將以E-MAIL及電話併行之方式，個別通知學員繳費，並給予個人專屬繳費帳號。

課程費用繳交一律採 ATM 轉帳或金融機構跨行匯款，恕無現金及信用卡繳納方式。

學費繳交方式(繳費產生之手續費需由學員自行支付，金額依各金融機構規定為主)

①至各家銀行櫃檯，填寫電匯單。

②至郵局填寫跨行匯款單。

③持提款卡使用自動提款機(ATM or web ATM)轉帳。

※相關課程之通知均以電子郵件E-MAIL寄發為優先，**報名時請務必提供正確有效之電子郵件帳號**。

優惠方案

報名費優惠資格

符合下列條件者，可享本課程（非學分班）減免報名費 200 元

(1) 臺北大學在校學生或校友本人。

(2) 曾經參加過本校推廣教育組課程之學員(需完成繳費)。

(3) 身心障礙人士(需出示身心障礙證明/鑑輔會證明)。

(4) 低收入戶(需檢附低收入戶證明)。

(5) 65 歲以上長者(需檢附身分證件影本)。

(6) 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眷屬（限父母、配偶、子女）。

(7) 本校退休教職員工本人。

(8) 持有榮民證或第二類退除役官兵權益卡。

學費優惠資格

符合下列條件者，可享本課程（非學分班）學費優惠方式如下：

(1) 本校現職教職員工本人：學費75折。

(2) 本校在校學生本人：學費9折。

(3) 五人(含)以上團體報名繳費本課程者：學費85折。

聯繫電話：(02)8674-1111#66456
Email：yibei@gm.ntpu.edu.tw
地址：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
北大推廣教育(三峽)

(4) 三人(含)以上團體報名繳費本課程者：學費9折。

(5)一人同時報名兩個以上課程者：學費95折

※一起團報者，若其中有人取消報名，須依實際繳費人數，重新計算優惠方式及應繳學費金額；再補足應繳差額學費後，方得入學。

※學費與報名費之優惠，僅能擇一使用。報名時需主動告知優惠身分，並出示有效證明文件， 若未事先告知或證明文件不全者，恕不折扣，亦不得在報名繳費後申請退差額。

注意事項

一、 本組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作為個人資料特定目的109 教育或訓練行政及158 學生(員)(含畢、結業生)資料管理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亦不會公布任何資訊，並遵守法律規定及本校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安全控管要求，保障您的個人資訊安全。

二、 開課日後報名者，缺課時數照常計算，且不得要求補課或學費之折扣，若無法同意請勿報名。

三、 本課程為非學分班，缺課不超過全期三分之一者，將發給本校結業證明，不授予學位證書。結業證明本組僅保留半年，逾期須付費申請。

四、 退費及相關規定：

1. **學員繳費後開課前無法就讀者，得申請退還所繳學費之九成；學員於開課後未逾全部課程三分之一時數無法就讀者，得申請退還所繳學費之二分之一；學員於開課後逾全部課程三分之一時數無法就讀者不予退費。除未開班外，報名手續費 200 元，概不退還。**
2. 學員人數未達開班人數時，本組得延期開課或停辦；如停辦該班次，本組悉數退還所繳費用，並通知於規定期限內辦理退費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3. 辦理退費時需填寫退費申請表，並繳附學費收據正本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學員本人之土銀或郵局存摺封面影本(若提供其他金融機構帳戶須扣除匯費)。因本校退費辦理流程為一個月方會入帳，尚請申辦學員見諒。

五、 本課程無補課機制，敬請學員報名後踴躍出席，以維護自身權益。

六、 學員在修習期間如有影響教師授課或其他學員學習等不當行為，經本組通知仍未改善者，得註銷其修讀資格，且不予退費。

七、 為維護已繳費學員之權益，上課嚴禁試聽或冒名頂替，違者將照相存證並循法律途徑解決。

八、 本招生課程如遇颱風、地震、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而需停課時，其停課標準將依據當日新北市政府公佈之停課公告為準；補課事宜將於停課日後下次上課時通知。

九、 患有或疑似患有 SARS、COVID-19 或其他法定傳染病者，本組得拒絕其入學及上課。個人若因疫情需進行隔離/檢疫/自主管理，致使無法上課者(需檢附相關證明)，開課前得申請全額退費，課間則依比例申請退費。

十、 本組保有變動預定課程、師資、遠距同步上課等簡章內容之權力，必要時將依實際開課情形作適當調整，若有變更將提前告知學員。

十一、 本組保留審核學員報名資格、增額錄取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。

十二、 請確定您已詳閱各注意事項，再進行報名手續，報名即表示同意遵守本組一切規定。簡章內若有未盡事宜，本組保留修改之權利，並將公告於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交通資訊

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

地址：23741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

課程教室 ： 推廣教育課程於**商學大樓**教室上課

請查閱本校交通與地圖資訊：https://new.ntpu.edu.tw/about/map-directions

